



聊齋詩詞選

殷孟倫 袁世硕

聊齋詩詞選

殷孟伦 袁世硕

齐 鲁 书 社

一九八三年·济南

封面题字：陈左黄

封面设计：许锦集

聊斋诗词选

殷孟伦、袁世硕

齐鲁书社出版发行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6印张 2插页 126千字

1983年10月第1版 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66,000

书号 10206·64 定价 0.79 元

DZ91 / 31

前　　言

一

蒲松龄是以他的短篇小说集《聊斋志异》驰名中外的。在国内，自上个世纪初以来，《聊斋志异》就一直是广为流传的文学名著。在国外，自上个世纪末就有外文译本，至今已有十三种语言的三十余种译本，蒲松龄获有“短篇小说之王”的荣誉称号。

蒲松龄生活于封建社会末期的清王朝的初年。那时候，朝廷实行以“时艺试士”选拔官僚的科举制度。“时艺”，即所谓八股文，是一种从内容到形式、字数都有严格规定的死板文体，是封建士子要进入仕途、获得功名富贵的敲门砖。蒲松龄出生于书香门第，高祖、曾祖都是秀才，父亲蒲槃也自幼“操童子业”，只是连个秀才都没有考取。他自己自然未能免俗，自幼读书，研习“时艺”，立志要借它敲开仕途之门，蟾宫折桂，飞黄腾达。然而，他并没死盯住一门“时艺”，对文学创作的广泛兴趣，似乎比功名利禄的诱惑力还大得多，竟使他不顾在科举上接连多次的碰壁，也不顾友人们为此向他发出的“敛才”的劝告，在小说、诗词、骈文、俗曲等多种文体方面，都作了一番尝试，特别是在《聊斋志异》的创作上，更是倾注了大量的心血。他曾向友人说：“憎命文章真是孽，耽情

词赋亦成魔。”（《寄怀张历友》）这似乎是表示自己热衷于文学创作是性之所至，明知不对，也无可奈何，但从中也可以看出其坚持走自己的路的决心。就这样，他在数十年的岁月里，在应试、教书之余，写出了近五百篇瑰异绮丽的聊斋故事、十四篇富有浓郁的乡土气息的通俗俚曲、三出幽默风趣的小戏，以及四百余篇骈、散各体的文章，还有一千多首诗歌。

科举不第，到老还只是一个“岁贡”，连个举人的头衔都没捞到，这在当时自然算做所遇不偶，一生沦落，非常不幸。他自己曾为之伤心，发出过“骥老伏枥壮心死，帖耳嗜丧拏终穷”（《自嘲》），“枯蠹只应书卷老，空囊不合斗升馀”（《聊斋》）之类的感慨和牢骚。然而，一部《聊斋志异》就使他赢得了非同寻常的荣誉。且不说那些仕途得意的名利之徒不能与之同伦，就连曾为他所景仰敬重过的一代文宗施润章、王士禛又何能与之比肩！他失掉的是一时的功名利禄，而得到的却是千秋盛名。历史是公正的，人民绝不辜负那些为人类的文明做出过贡献的人。

蒲松龄的诗文、俚曲等类作品，和《聊斋志异》比较起来，成就有高下之分，影响有大小之别，自然不能等量齐观。但是，也并不能认为，除了《聊斋志异》，蒲松龄的其他作品就一概不值得称道。应当说，它们除了对全面深入地了解这位举世闻名的作家的生平、思想、性格，及其代表作《聊斋志异》的创作，有着不可或缺的价值之外，它们本身也各有其独具的思想内容上和艺术表现上的价值和意义。譬如聊斋俚曲，是古代极罕见的为农民而创作的文学作品，虽然内容有失于粗俗处，但反映的多是群众所关切的社会问题、家庭问题，其中对封建吏治黑暗、贪残的揭露，对社会丑俗的抨击，锋芒犀利，鞭

辟入里，情节、人物和语言，均极生动而饶有风趣，富有农村生活气息。蒲松龄的诗，下面我们将具体讲述，这里只说一点，就是他的诗作虽然不能同当时几个名诗人媲美，但却有独具的特色，有为那几个名诗人所缺乏的品质和价值，只是由于他生前位卑家贫，交游不广，没有诗坛名流为之游扬以传，死后又为其《聊斋志异》的艺术光辉所遮掩，未为研究者所注目而已。

蒲松龄就是这样一位天才：他才如江海，仿佛不是一、二种文体能够容纳得了、表现得完的，于是横流四溢，及于各种文体，并且都取得了一定的成就，即使是代人捉刀的应用文字，也写得颇有情致，不同流俗。自然，这里面也包含着可悲的因素，这样一位文学天才，竟如在暗中摸索，在创作上做了如此多方面的尝试，有的方面未能登峰造极，特别是还用了不少精力代人歌哭，如他自己所说，“利既不属，名亦罔归，连连作苦声于终夜，诚可笑而可嗤！”（《戒应酬文》），这不能不说是一种才情的浪费。但是，不管怎样，对于他的各类作品，都应阅读和研究，以便认识其全人，了解他在文学上的全部成就和贡献，以及时代所给他造成的局限和不幸。

基于这样的认识，我们从现存的蒲松龄的千余首诗中，选择能较为典型地反映当时社会生活和作者精神状态的、艺术上也较为完美的一百余首，从现存的一百余首词中选择了二十首，加以注释，编成这本小书。中华书局《蒲松龄集·聊斋诗集》，错讹处较多，均依据抄本改正过来。我们相信，亲爱的读者们在阅读、欣赏了这些诗词之后，是会增进对这位著名文学家的了解，并且会得出这样的看法：在中国文学史上，蒲松龄不仅是一位卓越的小说家，而且还是位颇足称道的诗

人。

二

中国诗歌的发展，源远流长，自《诗经》、《楚辞》以来，才人辈出，风雅相继，灿烂辉煌。唐宋两代更是诗歌的黄金季节，艺术成就之高，几乎使后世难以为继。元明以后，戏曲、小说崛起，但由于历史的惰力，诗歌依然占据文学正宗的地位，再加上诗歌的功用颇广，一个文人如果不能诗，便无从见其风雅，也无从进行广泛的交游，所以创作仍然非常兴盛。这种情况，有清一代更为突出，诗人和作品之多，数目相当可观。

蒲松龄也象一般的读书人一样，自少年起便染指于诗的创作。他曾同张笃庆、李尧臣等同邑友好，结为郢中社，“以宴集之馀晷，作寄兴之生涯”（《郢中社序》）。中年之后，虽在教书、应试之余，热衷于写小说，但也还不废吟咏，直到临终，方才辍笔。他最后的一首绝句题作《除夕》，距其“依窗危坐而卒”仅二十二日。今存诗一千余首，全是他三十岁以后的作品，前此所作全部遗失，估计也当有二、三百首。可以说，他也是一生致力于诗歌创作的。

蒲松龄的诗和他的小说，笔墨蹊径迥异。《聊斋志异》写狐鬼仙怪，志奇人异事，继承和发展了我国古代志怪传奇小说的传统。他驰骋幻想，“出入异域，顿入人间”，精心结撰了一个个瑰异绮丽的故事，以寄托“孤愤”，他所嘲讽的人情世态和所憧憬的美好理想，是带着诡秘神奇的色彩呈现于读者面前的。而他的诗，尽管不拘一体，格调也不全同，但基本的特

点是缘实事实情而发，直抒感受和体验，真实地反映社会现实，继承的是我国古代诗歌创作中的现实主义传统。象《为友人写梦八十韵》那样的驰骋幻想之作，是非常个别的。

这两种创作的选择，虽然不全是自觉的，但却是英明的。《聊斋志异》的成功在于此，他的诗作之所以颇足称道也在于此。只就诗歌方面讲，唯其能够面向现实，忠实于现实的感受，才本能地抗拒了当时诗坛主流的影响，也摆脱了一般文人的卑下的创作倾向，取得了一些可贵的成就。

蒲松龄生活于清王朝的初期，他从事文学创作活动的时间，恰好是康熙一朝。这时，清代统治者已基本统治了中国，政权日益巩固，社会也基本安定了下来。然而，官吏的贪残，租税徭役的苛重，豪绅的肆虐乡里，以及时而发生的天灾，仍然给农民造成重重苦难。这时的诗坛，基本上为官僚文人及其帮闲文人所垄断，写诗被他们视为吟咏闲情逸志、赏心乐事的“雅事”，或者作为交往应酬、彼此捧场和沽名钓誉的手段。居于诗坛领袖地位的王士禛，提倡“神韵说”，影响之下，诗歌创作内容空疏，极力追求朦胧玄妙的意境，流弊严重。

蒲松龄虽然不能完全摆脱封建时代读书人的习气，但现实却使他在诗歌创作上没有跌入那种诗道。他出身贫寒，又困于场屋，终生未能进入仕途。特别是在中年时期，他曾度过数年极端困苦的生活。他有一首《日中饭》诗，写麦收刚过，粮食便不多了，午饭只能煮些稀薄的麦粥，孩子们争食，吵闹不堪，心里非常难过，更为忧愁的是旱情严重，秋收无望，瓮中的储粮仅仅够交官税的，交了官税，一家将靠什么生活？这就是真实的自况。虽然，他后来在毕家坐馆三十年，宾主相处得非常融洽，束修较丰，并且靠着自己能文，赢得了一些官僚和本

县乡绅的敬重，成了当地的一位头面人物，但其地位并没有发生根本的改变，依旧是个受雇于人的教书先生，家境也没富裕起来。这样，他就始终没有离开贫困的农民，没有与灾难深重的农民拉开距离，割断联系。自己年年要完粮纳税，时常受到催租吏的恫吓，也目睹过穷苦农民被迫卖儿鬻女的悲剧，自然对租税压榨之苦体会较深。淫雨害稼，蝗虫成灾，久旱不雨，禾苗枯焦，他为家庭的生计而忧心忡忡，自然也会想到比自己更为困苦的农民。长时期为养家糊口受雇于人，他也就没有那些养尊处优、温饱无虞的文人们的闲情雅致，心事重重，满腹牢骚，他哪里还须作无病呻吟呢！现实的处境决定了他能够正视现实，关注和同情农民的疾苦，促使他在诗歌创作上走上了缘事而发，苦则苦，乐则乐，直摅胸臆，真实地反映现实的道路，并且表现出了作为一位作家非常可贵的正直和勇敢。

三

封建社会的农村是贫困的，并且时时承受着天灾人祸所造成的苦难。农民是勤劳的，但在封建的剥削压迫下，境遇十分困苦凄惨。

蒲松龄一生生活在农村，十分熟悉农村，他的诗有不少是反映农村生活的。其中虽然有描写农村富有诗情画意的田园风光的，赞美农村的那种纯朴恬淡的生活景象的，但绝大多数是反映农村的灾难和农民的疾苦的，而且反映得极为真实、深切。在这一方面，他胜过许多当时诗坛上享有盛名的诗人。

蒲松龄的生活在一段时间里曾非常困苦，与农民没有显著

的差距，思想感情上也比较接近。气候的好坏，时常牵动着他的心弦，为久旱不雨而忧，也为久旱逢雨而喜，忧和喜都表现着对陇头禾苗的关切，对关系到自己一家和广大农民的生计的收成情况的关切：

百里童童野草枯，人饥牛马少青刍。
于今半绝秋田望，再旱十辰豆也无！

——《旱甚》

夜夜常忧旱，此宵意发扬。荷声繁到枕，露气冷侵床。
旧簾生寒润，新书发静香。秋禾犹未晚，冀不隔年荒。

——《听雨》

当时，灾荒是频繁而严重的。据地方史乘记载，淄川地方在康熙年间遭受旱灾、水灾、虫灾、雹灾，近二十次之多。因此，忧荒记灾之作，就成了蒲松龄诗中的一个显著的内容。康熙四十三年（1704）前后，淄川县水旱相继，诸灾并作，庄稼歉收，有的竟至绝产，农民无法生活，多半逃亡，以至流民载道，饥尸成堆。蒲松龄为此而忧心如焚，一年之中除了先后写了《记灾前篇》、《秋灾记略后篇》等文，还写了《糠市》、《饿人》、《饭肆》、《记灾》、《道殣》等数十首诗，毫无隐讳地记述了那场灾荒的惨痛景象：

大旱已经年，田无寸草青。大风折枯蓬，垅头黄埃生。
五月行复尽，宁犹望西成？壮者尽逃亡，老者尚咿嚁。大村
烟火稀，小村绝鸡鸣。流民满道路，荷筐或抱嬰。腹枵菜色黯，
风来吹欲倾。饥尸横道周，狼藉客骇惊。……

——《五月归自郡，见流民载道，问之，皆淄人也》

郡城济南也满是饥饿的难民，沿门乞讨，为了活命，不得不狠心地卖儿鬻女：

男子携筐妻负雏，女儿卖别哭呜呜！

——《流民》

可怜翁媪无生计，又卖小男易斗糠！

——《饿人》

更惨不忍闻的是，还出现了“人相食”的悲剧：

市中鼎炙真难问，人较犬羊十倍廉！

——《饭肆》

面对这种严重情况，山东地方大僚却匿灾不报。蒲松龄辛辣地讽刺说：

年丰幸有中丞报，犹缓君王东顾忧！

——《邸报》

明明是凶年，却谎报丰年，他们是不顾人民死活，睁着眼睛说瞎话。什么是“犹缓君王东顾忧”？就是说，巡抚大人怕皇帝知道了真实情况而大发其怒，怪罪他们“治理无方”，有损于“圣朝”“盛世”的名声，轻则不能升迁，重则可能受到议处，降职谪官。

在一首题为《流民》的诗中，蒲松龄愤慨地说：

郑公去后流民死，更有何人作画图！

郑公指的是宋朝的郑侠。他在做安上门监时见到逃荒的百姓饥饿病弱的样子，便画成图画上给神宗，世称《流民图》。蒲松龄这两句诗，是慨叹当时的官僚没有一个象郑侠那样为民请命。其实，蒲松龄自己在那年写的数十首反映灾荒的诗，岂不正是一幅完整而逼真的“康熙盛世”的“流民图”！图中反映的那些血泪斑斑的景象，官方的史志中是概削不书的，私家的著述也罕有记载，蒲松龄的这些诗无疑是一份宝贵的历史材料。

在当时，造成人民苦难的不只是灾荒，更加经常的是封建官府的压榨。农民终年辛勤，即使薄有所收，也往往是仅够完粮纳税的。所以，当遇到凶年的时候，农民流离失所，难以活命；即便是一般年成，甚至是丰年，也不见得能摆脱苦难。蒲松龄有一首题作《田家苦》的古诗，便描绘了并非荒年的农家之苦：

稻粱易餐，征输最难。疮未全医，肉已尽剜。
东家女儿卖吴越，邻妇夜夜哭霜月。我方踟蹰怀百忧，租吏登门如怒牛。
县牒丹书照红眼，隳突叫号声喧喽。小男酒浆罗堂上，
归谋老妇相对愁。欲卖园中枣，田宅贱于草；欲贷豪家钱，
债券无署保。千思万转仍不果，计卖黄犊尚差可。莫管来年
耕不耕，免去眼前遭兵火！

这又是一幅农民苦难的图画：租税苛重，农民本来就十分穷困，哪里能够交纳？催租吏穷凶极恶，有黄犊可卖的固然可以狠心不顾来年的生产，没有黄犊、田宅可卖的，也就只好卖儿鬻女，或者逃亡外乡了，同荒年还是一个样子。所以，他在《田间口号》里，更直接地陈述了这样的意思：

日望饱雨足秋田，雨足谁知倍黯然。完得官税新谷尽，
来朝依旧是凶年！

干旱无雨，禾苗枯死，倒也死了心。雨水足了，辛辛苦苦打下的粮食都完了官税，自家一无所得，还得挨饿，岂不是更令人伤心！这种深切的体会，恐怕只有象蒲松龄这样的长时期居于与农民相近的处境、也深为官府的租税所苦的作家，才能体会得出来的。

四

蒲松龄是位正直的位卑家贫的文人。他对在生活中遇到的、看到的、听到的危害到百姓的事情，常常愤懑不平，仗义执言。同邑友人孙蕙做江苏宝应知县时，曾聘请他去帮办文牍，当时他正处于十分穷困潦倒的时候，这对他未尝不是一种提携、照顾，所以他诗中有“尚有孙阳怜瘦骨”（《十九日得家书感赋》）之句。当孙蕙在治河工务上抗拒大僚不顾人民死活的命令而得罪大僚时，他同情孙蕙，给予道义上的支持。但当孙蕙升做了给事中后，放纵家人横行乡里的时候，他写了长信直言忠告，不惜得罪这位官僚友人。他说：“热受恶木荫，志士良不屑。”（《贻希梅》）就是为此事而发的。

正是由于这种正直的性情，他在反映人民疾苦的同时，也对造成人民疾苦的人事进行嘲讽、鞭挞。如前面所讲的，他在反映灾荒的篇什中曾讥讽山东巡抚匿灾不报；写农民受官税压榨之苦，把矛头指向了催逼租税的官吏。他在《廷尉门》一诗中还揭露了官府的黑暗：

夕 阳 斜，鼓 乱 拙，廷 尉 门，报 晚 衡。清 若 何？无 纤 瑕。
雀 有 角，鼠 有 牙。公 庭 下，鬼 含 沙。堂 上 怒，血 如 麻。谁 理 直？相 公 家。

全诗用三字句写成，简洁有力；又多用反语，有嘲有讽，虽然没有直述具体的案情，但却鞭辟入里地揭穿了封建官府颠倒曲直，袒护为非作歹的豪绅，助纣为虐，残害受欺凌的无辜百姓的实质。“谁理直？相公家。”有权势便有理，恶鬼含沙射人受到保护，而无辜的被害者反而遭到刑法，被打得皮开肉绽，

血流如麻。

在揭露现实的作品中，《历下吟》也颇值得注意。蒲松龄在科举道路上挣扎了大半辈子，终无所成，但从许多次参加考试的经历中，也逐渐体察了科举制度的腐朽性和欺骗性。如果说，他在小说中的揭露往往集中在考官昏庸，不能衡文，屈杀真才，那么，他在六十九岁上写的以《历下吟》为题的这组诗，就反映了科场黑暗的实际内容：科场的官吏、役卒对考生极其凶恶，“黑鞭鞭人背，跋扈何飞扬！轻者绝冠缨，重者身痍伤”；监考官“贵倨喜慢骂，俚媿甚俳倡”，不把考生当人看待；主司私通关节，翻云覆雨，最初“受特知”的佳文，忽而“反颜视若仇”，本来已被淘汰的卷子，却又取出来，放进录取之列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应试士子含垢忍辱，狼狈不堪。更可贵的是，蒲松龄由此得出了更为深刻的认识：

帖耳俱忍受，阶此要宠光。此中求伊周，亦复可惻怆！
应试士子所以忍垢受辱，就是为了要借科举的阶梯爬进官僚的行列，飞黄腾达。从这样一些为了功名富贵而甘心受辱、没有骨气、不讲人格的人中间，能够选拔出才德兼备的官吏吗？他们能够成为卓越的贤能之臣吗？这就触及到了封建科举制度的实质，对它存在的合理性表示了怀疑，在认识上接近了对这种制度的根本否定。

蒲松龄的揭露当时现实的诗篇，虽然数量并不多，但其现实性非常强，也非常尖锐。如《大人行》一诗，描写一位钦差大臣出行，随从极多，车马塞道，舟楫填河，其爪牙逞凶肆虐，鞭挞驿吏，唾面诟骂县令，强索大量的财物，所过地方如遭兵燹：

农人榜人废生业，上下骇窜真仓皇！可怜大令虽强项，

库储搜竭民亦殃。

这首古诗，是作者为孙蕙作幕宾时所作，写的当为他在宝应一带所亲眼目击的事情。诗中揭露钦差大员的凶恶和贪婪的行径，一开头就毫无顾忌地点明他是皇帝的近侍大臣——“金貂学士来帝傍”，具有强烈的现实性，表现了诗人的正直和勇敢。

特别难能可贵的是一首《齐民叹》：

圣明省春耕，水衡供珍膳。当路何所营？耗金百十万。
金非雨自天，两税增民羨。羨金问几何？略抵税之半。愿竭
我膏脂，共资尔巧宦。谷尽难取盈，涕泣零如霰！

这首诗作于康熙四十六年（1707）。诗一开头便明白说出，事情是由皇帝南巡引出的。可见诗是缘时事而发，并且是直陈其事，未作任何回避，也未进行艺术虚构。诗中所抨击的山东地方大员，在当时不言而喻，今天也有史可查，此人是山东巡抚赵世显。诗的主旨是抨击他在康熙皇帝南巡路经山东境时搞接待，耗金数十万，全以“羨金”之名，横征暴敛，压榨百姓。诗中措词尖锐，有讽有嘲，有的诗句，如最后四句：“愿竭我膏脂，共资尔巧宦；谷尽难取盈，涕泣零如霰”，如同对着那位巡抚的面咒骂、控诉。矛头虽然是直接对着山东巡抚，但也不能说对皇帝并无微词，至少也算是一种“大不敬”，因为事情是由皇帝引起的，而且这巨大数目的民脂民膏是消耗在皇帝身上的，写这类尖锐的主题本身就涉“狂悖”之嫌。即使不包含对皇帝的不恭，只是对山东巡抚加征羨余表示不满，写得如此尖锐，毫无讳饰，也要算是够勇敢的了。这类诗篇，在当时的诗歌中是非常罕见的，也非常可贵。蒲松龄堪称是一位正直、勇敢，敢于面对惨淡人生的作家。

五

和许多古代诗人相同，蒲松龄的诗也以抒发个人怀抱、写友谊亲情，及描写自然风物之作为多。由于他性情率真，为诗亦率真，苦则言苦，乐则言乐，不作无病呻吟，也不强作欢乐，所以他的抒情言志的诗，如实地反映了他大半生各个阶段的苦乐和辛酸，从中可以看到他中年生活之极端困苦，晚年薄有田产，家道小康，“沃埌犹堪留种黍，粗衣幸不至悬鹑”（《老乐》），自谓“梦醒无烦恼，歌呼任徜徉”（《自适》）；也可以看到他是怎样顽强地在科举道路上挣扎着，他冀博一第的雄心是怎样在不断的失望中消磨净尽的，尔后又是怎样勉励儿孙重走自己的老路；还可以看到他在毕家坐馆，有书可读，有园林堪游，与两代主东相处得颇融洽，自谓“疏狂剩有葵心在，肺腑曾无芥蒂存”（《赠毕子韦仲》），甚至表示：“他日移家冠盖里，拟将残息傍门人。”（同上）

特别使我们感到兴趣的是，其中有许多诗篇与他的小说和俚曲的创作有关。如《侠女行》、《老翁行》，无疑是与《聊斋志异》中的《侠女》、俚曲《墙头记》写的是同一素材，可供我们了解其创作情况。更多的是反映着他在小说创作中的苦恼和快慰。他在康熙九年（1670）南游中写的诗句“途中寂寞姑言鬼，舟上招摇意欲仙”（《途中》），“新闻总入狐鬼史，斗酒难消磊块愁”（《十九日得家书感赋，即呈刘孔集、孙树百》），表明他在那个时期已经对谈鬼说狐发生了浓厚的兴趣，应当认为是他已经开始了《聊斋志异》的创作，并写了一定数量的篇什。但是，写这类小说曾被友人们视为徒劳无

益，他为此而产生过苦恼。“憎命文章真是孽，耽情词赋亦成魔”（《寄怀张历友》），“平生所恨无知己，纵不成名未足哀”（《偶感》），反映出来的便是自己怀有莫大兴趣的创作不被人理解的心情。而当《聊斋志异》受到大文豪的称赞时，便宛如绝路逢生：

穷途已尽行焉往？青眼忽逢涕欲来。一字褒疑华衮赐，千秋业付后人猜！

——《偶感》

这几句诗合盘托出了他的兴奋心情。当这部穷数十年之岁月呕心沥血之作最后完成清稿时，他产生了一种特有的欣慰、自豪之感：

衣烦爱惜身为用，书到集成梦始安。生苦文章为障孽，老于橘柚识甘酸。

——《钞书成，适家送故袍至，作此寄诸儿》

“书到集成梦始安”，表明一部书的完成，久久萦绕于作家心中的那些活生生的形象、对许多人生问题所作的思索，都借助文字表现于外，伴随着创作而发生的激情、困惑，也消释了，作家思想上呈现了一种暂时的宁静、释然、欣慰之感。“生苦文章为障孽”，虽然仍有自伤为创作所苦之意，但本意已不在此，而是要借以引出“老于橘柚识甘酸”一句，委婉地表明自己通过长期的创作真正体会到了创作上的得失，懂得了文章的优劣。没有进行过艰苦创作的人，是讲不出这番话来的。

蒲松龄虽然创作了许多文学作品，但却很少谈到自己的文学观。他的诗却多少弥补了这种缺陷。《读唐人诗集》和《元稹》两诗，都表现了这样一种观点：作家应当是德才兼备，首先要有高尚的人品。他在前一首诗中，承认唐代宋之间的《明河篇》